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66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3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771,121.2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的基础上，结合量化方法追求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水平。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90%－95%，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在综合考量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收益风险比值、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申购赎回以及分红等因素后，对基金资产配置做出合适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作为增强型的指数基金，一方面采用指数化被动投资以追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另一方面采用量化模型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超越标的指数表现。 3、债券投资策略 出于对流动性、跟踪误差、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考量，

	本基金适时对债券进行投资。通过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资金流动情况，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和收益率曲线变动的趋势及幅度，确定组合久期。进而根据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确定债券资产配置。 4、权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权证、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 本基金对权证的分析判断主要从市场环境、时机、权证定价、市场供求、发行人资质、交易冲击等方面综合考量，运用权证定价模型计算权证当前的合理价格。本基金适时选择具有相对优势的权证并制定相应的投资计划。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会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82	01693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4,052,929.05 份	191,718,192.1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735,059.57	-16,567,676.20
2.本期利润	-66,495,749.47	-58,306,102.4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18	-0.237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1,930,944.87	311,037,882.9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469	1.622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10%	1.95%	-16.81%	1.89%	2.71%	0.06%
过去六个月	4.86%	1.78%	-2.17%	1.75%	7.03%	0.03%
过去一年	10.53%	1.60%	0.47%	1.58%	10.06%	0.02%
过去三年	48.75%	1.48%	29.54%	1.50%	19.21%	-0.02%
过去五年	16.90%	1.33%	5.13%	1.34%	11.77%	-0.01%
过去七年	104.21%	1.33%	48.79%	1.33%	55.42%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3.06%	1.33%	31.72%	1.34%	61.34%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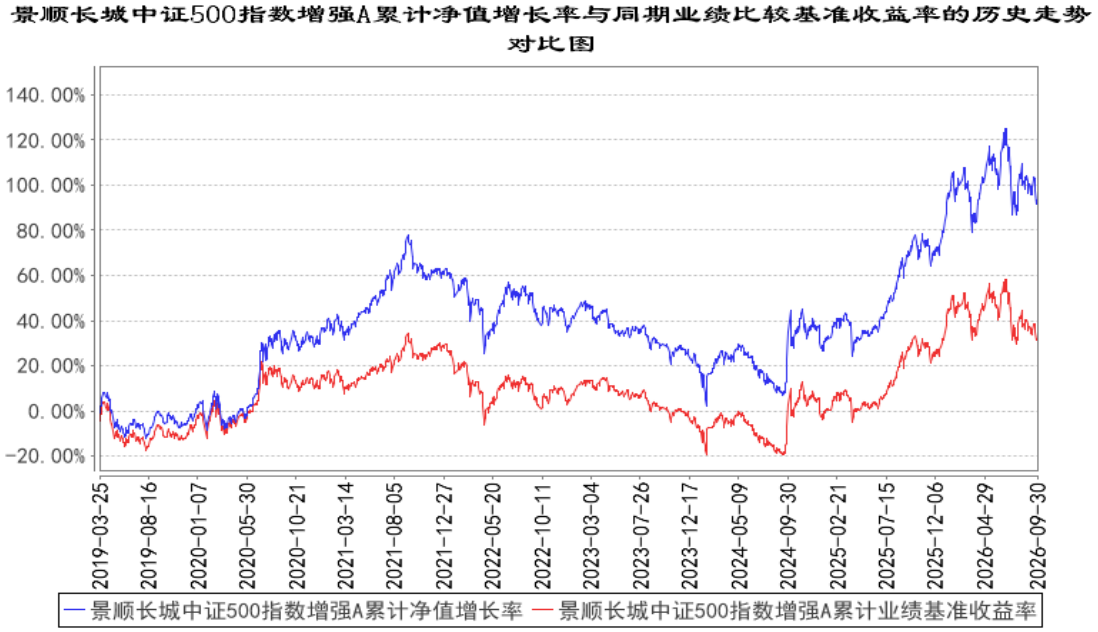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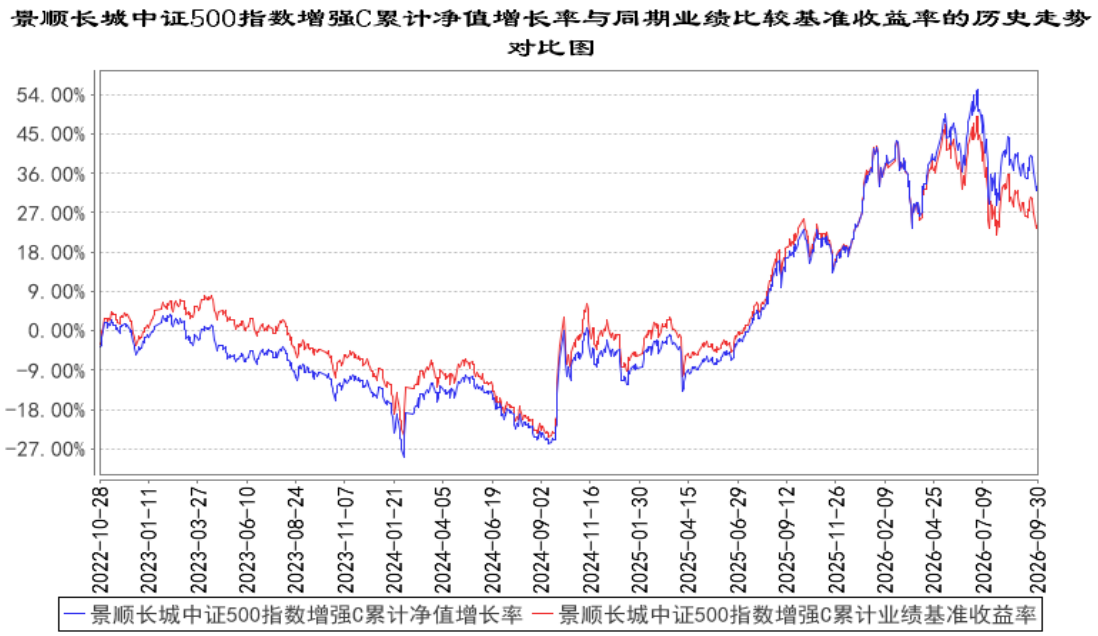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19%	1.95%	-16.81%	1.89%	2.62%	0.06%
过去六个月	4.64%	1.78%	-2.17%	1.75%	6.81%	0.03%
过去一年	10.08%	1.60%	0.47%	1.58%	9.61%	0.02%

过去三年	47.02%	1.48%	29.54%	1.50%	17.48%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96%	1.35%	23.99%	1.37%	8.97%	-0.02%

注：本基金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开始对 C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

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喻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3 月 25 日	-	16 年	理学硕士，CFA。曾任安信证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专员。2012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量化及 ETF 投资部 ETF 专员，自 2014 年 4 月起担任量化及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黎海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3 月 25 日	-	23 年	经济学硕士，CFA。曾任美国穆迪 KMV 公司研究员，美国贝莱德集团（原巴克莱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动股票部副总裁，香港海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通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总监。2012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起担任量化及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量化及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具有 23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聘任、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三季度，国内经济在结构转型中总体平稳运行，新动能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持续增强，工业品价格延续回升态势，海外货币政策环境出现边际变化。从数据来看，2026年7-9月国内制造业PMI依次为49.2、49.8、50.1，7月受前期基数较高及部分行业进入传统生产淡季等因素影响有所回落，此后连续两个月回升，9月重回扩张区间。2026年1-8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长5.3%，其中8月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6.7%，新动能引领作用突出；1-8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同比增长15.7%，营业收入利润率为5.66%，同比提高0.44个百分点，企业盈利保持较快增长。外需保持较强韧性，1-8月以人民币计价的出口金额同比增长14.6%。价格方面，8月CPI同比上涨0.8%，环比上涨0.4%，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1.0%，物价温和回升；8月PPI同比上涨3.8%，环比上涨0.4%，同比涨幅较7月扩大0.3个百分点。货币金融方面，8月末M2同比增长7.5%，M1同比增长4.1%；三季度央行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9月下旬下调抵押补充贷款利率并增加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支农支小等再

贷款额度，8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亦自 9 月起陆续投放。海外方面，美联储于 9 月将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上调 25 个基点至 3.75%-4.00%，美元指数走强；9 月末我国外汇储备规模为 34003 亿美元，较 8 月末下降 381 亿美元，已连续六个月保持在 3.4 万亿美元以上，人民币汇率总体保持基本稳定。三季度 A 股市场风格轮动明显加快，前期涨幅较大的科技成长板块出现较大幅度调整，煤炭、石油石化、银行、医药生物等板块表现相对较好。从主要指数来看，三季度上证指数、沪深 300 指数及创业板指分别下跌 6.16%、12.49%、27.80%。

展望未来，作为“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的重要阶段，国内宏观政策有望继续保持积极有为的取向。财政政策方面，8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加快投放，重点支持新质生产力和“六张网”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叠加存量政策加快落地与增量政策适时推出，有效投资有望得到进一步支撑。货币政策方面，央行明确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强货币财政政策协同配合，国内流动性环境总体有利。随着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以及工业品价格回升，企业盈利状况有望得到进一步改善，内需修复的持续性仍需跟踪观察。外部环境方面，美联储重启加息后海外流动性环境的变化、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走向以及国际经贸形势等因素仍需密切关注。市场层面，三季度市场风格切换较快、板块之间分化明显，个股层面的定价差异有所扩大，这为基于基本面的量化选股模型提供了较大的发挥空间；同时，我们将更加重视对组合行业及风格暴露的控制，在风格快速轮动的环境中力求组合运行的稳健性。长期来看，改革创新是保持经济增长的根本动力，在科学技术带动产业升级的大背景下，以人工智能、高端装备、新能源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相关产业仍处于加快发展阶段，我们对经济的长期健康发展持较为乐观的态度。目前 A 股市场整体估值处于长期价值配置区间，具有较高成长性的行业和较强竞争力的公司，将具备较高的投资价值。

本基金是以中证 500 指数为基准的指数增强基金，中证 500 指数汇集了 A 股市场的中大市值的个股，行业分布更加均匀。在组合构建层面，我们的投资组合主要以基本面量化选股为主，风格上维持价值和成长之间的平衡，同时关注现金流良好和内生成长稳健的公司，在股市波动中以自下而上选股为主以期产生持续稳定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1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1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2,768,477.66	84.31
	其中：股票	642,768,477.66	84.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8,200.71	0.01
	其中：债券	38,200.71	0.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3,696,530.21	14.91
8	其他资产	5,872,710.57	0.77
9	合计	762,375,919.1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742,764.00	0.38
B	采矿业	19,542,485.24	2.74
C	制造业	386,039,128.98	54.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179,143.00	2.41
E	建筑业	4,758,657.00	0.67
F	批发和零售业	12,072,809.88	1.6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141,202.00	1.56
H	住宿和餐饮业	23,465.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845,014.72	4.61
J	金融业	27,705,963.80	3.89
K	房地产业	2,784,423.00	0.3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362,385.00	0.7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609,771.00	0.6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02,587.40	0.3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445,086.00	0.3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992,703.00	0.84

S	综合	-	-
	合计	537,547,589.02	75.40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15,110.00	0.03
B	采矿业	1,260,138.75	0.18
C	制造业	73,953,312.62	10.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24,158.00	0.34
E	建筑业	1,669,911.00	0.23
F	批发和零售业	120,192.00	0.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5,145.00	0.0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539,773.27	1.62
J	金融业	6,428,403.00	0.90
K	房地产业	1,117,462.00	0.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75,944.00	0.2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739,839.00	0.5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5,510.00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26,999.00	0.0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8,991.00	0.02
S	综合	-	-
	合计	105,220,888.64	14.76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498	源杰科技	7,900	12,742,700.00	1.79
2	300604	长川科技	34,700	8,320,713.00	1.17
3	300857	协创数据	29,080	7,303,732.80	1.02
4	002008	大族激光	90,000	7,202,700.00	1.01
5	002281	光迅科技	34,600	5,704,848.00	0.80
6	688313	仕佳光子	36,600	5,653,968.00	0.79

7	300757	罗博特科	10,400	5,548,400.00	0.78
8	002436	兴森科技	132,000	5,404,080.00	0.76
9	688347	华虹宏力	25,752	5,354,355.84	0.75
10	688120	华海清科	23,313	5,302,075.59	0.74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825	长鑫科技	187,934	8,193,958.70	1.15
2	601211	国泰海通	130,000	2,193,100.00	0.31
3	605111	新洁能	25,900	1,398,600.00	0.20
4	002245	蔚蓝锂芯	85,900	1,388,144.00	0.19
5	600183	生益科技	10,400	1,351,584.00	0.1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8,200.71	0.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8,200.71	0.0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117	奥士转债	363	36,300.64	0.01
2	123286	国科转债	19	1,900.07	0.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C2612	IC2612	23	33,641,640.00	196,480.00	根据公募基金相关法规和本基金合同，我们可以使用股指期货进行加减仓位的投资操作。本报告期间，股指期货贴水，我们选择保持一定比例的股指期货多头，获取比较确定的超额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196,48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2,815,467.33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3,302,788.89

注：买入持仓量以正数表示，卖出持仓量以负数表示。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地方分局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46,443.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26,267.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872,710.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825	长鑫科技	5,035,863.10	0.71	新股流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

	强A	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5,789,990.36	256,818,062.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1,495,267.24	97,655,237.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3,232,328.55	162,755,108.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052,929.05	191,718,192.1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